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16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初的工作计划及当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测，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公告》，编号：临 2016-016，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截至 2016 年报告期末，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与实际发生金额如下：

| 关联方名称          | 2016 年预测发生金额  |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
|----------------|---------------|--------------|
|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不超过 14,600 万元 | 23,873.13 万元 |
|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不超过 9,400 万元  | 5,237.75 万元  |
|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 不超过 2,200 万元  | 16,251.90 万元 |

|              |                |              |
|--------------|----------------|--------------|
|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不超过 100,000 万元 | 32,381.92 万元 |
|--------------|----------------|--------------|

报告期内，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上述 2016 年实际发生额已合并计算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上表所涉公司发生的交易。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7,744.70 万元，未超出年初的总预测额度，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 2、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预测：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 2017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预测如下：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金额         |
|----------------|---------------------|------------|----------------|
|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销售、采购商品、物流运输服务、提供劳务 | 配电电器、代销手续费 | 不超过 39,400 万元  |
|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销售商品、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 配电电器、代销手续费 | 不超过 8,800 万元   |
|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物流运输服务         | 电线电缆       | 不超过 24,200 万元  |
|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金融服务                | 存、贷款       | 不超过 300,000 万元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1 月 2 日

注册资本：85,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555 号

主营业务：电气机械及器材、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科研及维修，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业，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

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计算机软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研发、销售；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自动化系统的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7.98%，南存辉等 40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 2.02%。

#### （2）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温州大道650号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高低压开关柜、电缆桥架、工程配套安装。高压电器元件、电力变压器、电力电子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

股权结构：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99%的股份，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的股份。

#### （3）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8月7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嘉兴市大桥（南湖工业区内）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情况：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2.18%的股份，浙江南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的股份，其他自然人持有该公司31.82%的股份。

### 2、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均具备履约能力。

### 3、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种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购销协议。

### 三、温州民商银行介绍及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温州民商银行”）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23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一至三层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现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温州民商银行是我国金融业民营银行试点政策实施以来浙江省第一家、全国第三家获准开业的民营银行。温州民商银行未来将针对温州经济特色、扎根温州市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向小微企业客户提供优质金融服务。

该行发起人股东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亿元） | 持股比例   |
|----------------|----------|--------|
|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80     | 29.00% |
|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 4.00     | 20.00% |
|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 1.98     | 9.90%  |
| 森马集团有限公司       | 1.98     | 9.90%  |
| 浙江力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98     | 9.90%  |
| 浙江富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1.98     | 9.90%  |
| 浙江电器开关有限公司     | 0.64     | 3.20%  |
|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0.50     | 2.50%  |
| 其他 5 家股东       | 1.14     | 5.70%  |
| 合计             | 20.00    | 100%   |

正泰集团持有本公司 46.95%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作为温州民商银行

的主发起人，持股比例为 29%，为该行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构成关联关系。因此，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2、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因在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共计取利息6,360,627.48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银行的存款余额为320,819,176.53元。

报告期内，子公司温州泰易达物流有限公司从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银行借款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12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余额为300万元。

2017年度，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仍然属于温州民商银行的日常银行业务。具体业务内容包括：存款和贷款，其中存款为本公司在温州民商银行开立银行账户，将本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方式存于该行，同时获取存款利息；贷款为本公司在温州民商银行开立银行账户，以贷款方式借出银行货币资金，同时支付存款利息。

根据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预计发生的业务合作及未来业务增长趋势等情况，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额度上限     |
|--------------|--------|-------------|------------|
|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金融服务   | 存款业务、购买理财产品 | 300,000 万元 |

注：鉴于关联交易内容的业务性质，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 3、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均应按适用的银行间市场惯例和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在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机关发布的条例或通知有规定时，采用其规定的固定价格或费率；如不存在固定价格或费率，则采用独立交易双方在相同类型交易中通常采用的市价或费率。如涉及订立协议，具体交易条款根据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及适用行业惯例，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定价以不低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 四、 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和交易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形成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本公司与关联方（温州民商银行除外）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温州民商银行作为浙江省第一家获准开业的民营银行，开业之初势必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扎根温州市场，积极向企业客户提供优质金融服务。本公司作为成长于浙江温州地区的民营企业，在企业发展过程中也与多家银行展开金融领域的业务合作。本公司与温州民商银行之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安排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 五、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该项关联交易的表决；该交易为公司日常正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内容公允，定价机制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 备查文件

-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独立意见；
- 2、 公司监事会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4 日